

# 今世名家文鈔

今世名家文鈔

例言九則

一元和偃武之後。邗隆之治。振古所未有。於是文數大振。名儒輩出。海內文章。日盛一日。延至今世。殆不減西土矣。但從前採集。梓傳于世者。獨有書賈林某所編扶桑名賢文集。及源五雲所輯日本文鈔已爾。後未聞有繼之者。豈不藝苑一大缺事耶。余竊以為憾焉。丙午之秋。寓浪華。一日會書肆。

上海圖書館藏

名家文鈔  
龍章堂主人談偶及之。主人責余以選著之任。乃為之周旋。借諸家文稿。各鈔數十篇。校而授之。名曰今世名家文鈔。區區之選。謂今世文章盡於斯。編則未也。然於鳴國家之隆治。補藝苑之缺事。則不可謂無其分也。

一斯編輯錄。專係現存名家。其既沒者。雖近人不採入。余意本不在述古以示今。而在頌今以垂後。一方今海內以文章名家者。指不勝屈。搜羅盡之。非

一朝所能辨。今乞余所知關西四家之文而刻之。將次及其他。若夫關東諸名家。余未及知者。使書肆面乞。收諸第二編。

一四家原稿。卷帙積大。茲編鈔錄。特其一斑耳。然就此窺之。亦足以見全豹矣。

一諸家序跋之文。既載他書。播于世者。雖文極妙。不復採入。

一四家次序。校年齒定之。小竹生在天明辛丑年。拙

堂少十六歲。席山又少一歲。箇浦又少一歲。而行年五十一歲矣。讀者勿以次序之先後。論文之甲乙可也。

一大抵西土選文者。謝茅已下。皆自加傍評。總評及批圈。以便初學。茲編不敢沿其例。要之。名家之文。世自有公論。何待吾輩評圈哉。

一近人選著。或其不文無用。難售于世者。冠之以諸名家之序。欲藉之以增聲價。是所謂挂羊頭賣狗

肉之類。余嘗陋之。故斯編不附序文。

一余佛者也。佛者而選儒者之文。所未曾有也。茲編之出。佛者必罵以外道。儒者亦必笑其不倫。然佛事門中。本無一法可捨。而取彼益此。乃周詩所謂他山之石。可以攻玉者也。我固任其笑罵矣。但余之寡陋。獨力任事。或以選校不精。取譏於大方。是所不免也。觀者諒之。

嘉永己酉秋八月 周防 清在方外。史月性謹識



復岡行藏

復三木公達

○晏嬰論

又

論陳文子

惠帝論

陳平論

周勃論

東漢政歸臺閣論

金

裴晉公論

趙普論

方正學論

卷二

大學問答序

豹皮錄序

事實文編序

○送精里古賀先生序

送朽木公序

送節山板倉公序

送橋本大路序

送安藤維義序

送木南不忌序

送岡本退藏序

送鹽谷元信序

送棚橋大中序

贈醫生某序

越母某孺人壽序

名教館記

南都明教館記

得月樓記

母自欺齋記

橋西草堂記

性齋記

清狂說

食河豚說

快字說

楊井王成字說

食喻

策問一道

書義人錄後

○藤樹先生書跋

題花竹堂文鈔

跋先君蘭亭帖

跋賴子成自書詩卷

春琴橫卷山水跋

岩崎元熙額跋

拙堂先生

卷三

○養才策

正經界議

三傑佐漢孰優論

李密論

韓琦論

老子辨一

老子辨二

老子辨三

老子辨四

老子辨五

○王霸辯

續獲麟解

雲喻

捕鯨說

答牧信侯論道德氣節書

與某生論文書

卷四

影木資治通鑑序

續先哲叢談序

小竹齋詩集序

白玉歌集序

梅花集句百律序

貞婦美與七十壽序

送肥前諸生游學江戸序



清狂草堂圖卷序

陪游笠置山記

○下坡蘇川記

觀曳布瀑游摩耶山記

游箕面山遂入京記

焦明巢記

題司馬溫公擊虜圖

讀菅右府傳

書靜女緒環歌後

栗齋銘 并序

吊今川義元文

岸氏碣銘

津藩故銃手隊將渡邊君墓碣銘

先考如山府君壙志

虎山先生

卷五

復津明甫書

答藤正夫書 二首

答鑿生平原有的乞交書

呈杏坪賴翁書

答賴翁書

與加藤君緒書

答村上格人書

○與人書

答岸本生書

與小竹筱翁書

○仁賢天皇論

○中臣鎌足論

平相國論

梶原景時論

○賈生論

卷六

梅居記

五勝樓記

×游漢辯記

崇陰舍記

浩齋記

晚靜廬記

藏六菴記

晚翠亭記

王魚堂記

清狂艸堂記

詠松聯句序

送陸存中序

兒王春齋印譜序

九霞樓詩文卷序

送葛岡仲英序

送平原標山序

字序送山本生還泉州

上楚有年字說

清狂說

題四十七士姓名印譜後

跋四十七士手柬

原道御碑

吉田氏父子墓銘

笠原翁碑

笛浦先生

卷七

復綾部侯書

送後藤子文遊松島序

恭賀舅氏藤山君陞上士序

西遊日記序

海莊詩集序

碧筍詩卷序

追悼詩卷序

江南竹枝序

爛柯堂棋話序

小山堂詩集序

林谷山人詩集序

贈桑名大夫吉村君序

周急詩錄引

藤樹先生畫像記

海月樓記

水明樓記

磬石記

觀棋記

萬餘卷樓記

九霞樓記

五鬣館記

樅堂記

卷八

○子不語怪力亂神論

○周公東征論

○李斯論

○淮陰侯論

○讀光武紀

○梁武帝論

○讀朱海徵傳

○紙鳶說

○猫說

題南嶺後赤壁圖

陳雲漳墓誌銘

迂仙先生墓碣銘

逸筆餘興跋

今世名家文鈔卷之一

小竹筱崎先生

名弼字承明一書  
長堂浪華人

與阪井公實書

垂示上杏翁二書。參之於原古編。反覆熟覽。所駁一  
條。辨析明瞭。讀書之法。宜精究如此。其警發學者也  
大矣。非獨糾此編之繆也。但其後書曰。譬之手足之  
執履性也。其恭重德也。云云。僕以為是非譬也。以手  
足言之也。且手足之執履氣也。非性也。耳目之視聽

鼻口之與喫皆同矣。知覺也。非性也。兄以爲性。爲氣質之性乎。本然之性乎。下文又曰。仁義禮智者。執履也。中者。恭重也。則其以執履爲本然也。審矣。夫仁義禮智者。性也。循其性道也。以耳目言之。視聽之得宜者也。以鼻口言之。嗅喫之得宜者也。以手足言之。執履之得宜者也。即恭重也。恭重非循性者乎。朱子曰。天命之性。率性之道。皆理自然。而人物之所同得者也。雖鳥獸草木之生。僅得形氣之偏。而不能有以通貫乎全體。然其知覺運動榮悴閑落。皆循其性。而各

有自然之理焉。然則纔有執履之知覺。則有恭重之則。固無人物之異也。猫狗不能恭重。乃形氣之偏。不能通貫全體也。其愛子而哺之。亦可以見有得乎仁之一偏矣。兄謂執履是仁義禮智。非中也。恭重是中。非仁義禮智也。僕恐不免乎認理爲氣。性與中之別。實如明說。然以中庸首章考之。則翁所謂衷。即天命之性。朱子說固如此。而翁說人物一切以衷代性。是所以致兄疑。而僕猶欲護之也。蓋衷固中也。然其字从衣。从巾。古人有衷者。襦在衷之解。則善在中之稱。

衷中雖可通用。分之則差別。牛馬力能負物氣也。猶手足能執履也。其不要覆而引之致之。猶執履之恭重。亦率性之道。得其一偏耳。可謂之衷乎。衷則推原乎性之所受而稱之。名書曰。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若有恒性。不其然乎。劉子所謂民受天地之中而生。所謂命也。僕謂此中與衷同。所謂可通用者。與兄所謂恭重之中不同。恭重之中。則見諸行事。無過不及也。天地之中。則在中之義。未發之前。無所偏倚者。所謂分之則差別也。翁以牛馬之引致為衷。是意不

畔朱子而辭有病者耳。先儒論人物稟性之正偏。大抵止禽獸草木。而不及水火玉石。蓋以水火玉石。雖亦物矣。其生滅消長。與動植不相類也。而翁并及之。僕亦不以為然矣。若顯仁藏用一條。則翁蓋誤讀繫辭。兄之辨駁。明如觀火。但書中所謂二事以理言之。對言以立言之。法言之。然對言豈不亦以理言之哉。雖一事一理。或對言其表裏。或對言其前後。皆似二事耳。聊陳妄說。以答垂示之高意。若以為不然。則請更教僕。



與小石元瑞書

間居筆錄得借覽且補藏本之闕周旋之惠感喜不  
少傳示上田氏書審今伊藤先生聞關東有欲刻此  
書編之叢書中曰其人信我家學欲傳之天下乎為  
子孫者固所願也別有校本當寫付之今欲編之叢  
書得非知不足齋之類乎知不足齋首載孔安國古  
文孝經與書畫雜書為伍為安國子孫者當何如醜  
且嗟也先生護家學懼辱祖先孝思可謂厚矣當遠  
告其人禁其刻耳然僕竊惑焉孟子儒之醇者也史

遷乃與申韓合傳。當時假令孟氏子孫在焉。僕知其必不醜且嗟。而禁史遷之筆。何則。王雜珉珉不妨其為寶物。鶴在雞群。人辨其為仙禽。孟子雖與申韓同傳。豈能害乎。為其醇儒哉。其身猶然。況於其著書乎。且謂信家學者。而後許刻之。今未知信否。故不許。僕以為信者刻之。不如未信者刻之。信者刻之。固勿論也。今未信者。不問其費。欲刊而傳世。非足以益見東涯先生德業之盛乎。為子孫者。宜喜且謝也。不宜醜且嗟也。且仁齋先生初唱古學。東涯先生紹述之。其

意蓋謂聖人之道如此。天下學者須從吾言矣。然則為之子孫者。宜使天下學者無一人不讀其書者。不宜先問人之信不信也。想先生所以有此言者。豈以論孟古義諸書既刊行。古學之旨。不必須筆錄乎。若不幸古義諸書未遑自刊。寫本相傳。亦如筆錄。則先生猶能問人信不信。而後許否其刊乎。抑未信焉者。說或有異同。先生豈惡之乎。異同相排。雖孔氏遺書不能禁之於佛老異端。况仁齋東涯二先生既極力排斥宋儒。而子孫惡人排斥家學。恐亦非二先生主

張忠恕之意也。凡我家所傳自非門人秘而不視。是伎藝者流之爲。君子所鄙。而大家子孫徃徃如此。若我浪華中井氏亦然。不獨伊藤氏也。非可歎乎。僕欲以此意喻之於今先生。然未相識也。傳曰不可與言而與之言。失言。又曰未見顏色而言。謂之瞽。况未相識乎。故質之於老兄。兄以爲是乎。非乎。

復國島子長書

去歲始辱芳簡。承黃鳥求友之喻。時天秋氣肅。無心和鳴。今則來書所謂陽春布和。無鳥不鳴。况於同類之相呼乎。弼既與子信友。子信與老兄亦相友。則老兄之與弼。毛羽之相類也。亦可知矣。至其聲。則索居之遠。歷年之久。或不能無少變。弼自別子信二十餘年於今矣。顧其聲數變。但其變也。變於夏乎。變於夷乎。弼不能自知也。以不自知之聲。遽和相求之鳴。老兄或將驚而怪焉。掩耳而不聽。是弼之所以將和而

輯需也。福地生來。自言卵育於門下。乃質聲之同異。於生則曰先生與吾師大同而小異。然至其不黨同而伐異則亦同也。弼笑曰果然則同一黃鳥不妬之性哉。乃不顧聲之澁否。敢發一鳴於左右焉。今之翩翾乎。藝林者其類亦多矣。有學語若鸚歌。有文彩若鷓鴣。山鷄有勁。鷲搏擊若鷹鷂。如此者弼皆不欲也。若夫鳥之反哺。雉之耿介。雁之有序而知時。是弼之所希望而未能也。而妄有鳳凰與我同類之說。其不為大鵬之所笑哉。然能自守拙如鳩而勉焉從事。欲

斃而後已。猶精衛之銜石。填海者不可謂無其志也。老兄幸不惜縣蠻之德音。使弼得出幽遷喬以知其所以止。則幸甚。

復原田生書

客冬接書。纒纒數百言。推獎之殷。至於以山陽賴氏  
并論。僕豈敢當。賴氏文章。不特如來論所謂巨擘於  
京師。求諸天下。指難多屈。僕以累世之好。提挈周旋。  
商文量詩。得益不少。但至於學術。則好尚有異。僕出  
百家而入於程朱。賴氏則欲自成一家。史論經說。所  
著既多。非僕輩可企及。然亦不肯阿從其說也。蓋學  
者求道。必宗孔氏。不宗孔氏。所謂道不同也。既宗孔  
氏。不可不求宗旨。宗旨既得。則談心性說經世。旁及

詞章雖才有高下。學有淺深。皆孔氏之徒也。若其不然。心性或為老佛。經世或為申韓。詞章雖巧。不過為風流才子。僕之歸程。朱氏歸於其能得孔氏之宗旨也。故闕其所疑。而深信其餘。其佗見聞所及。與我同宗者。取之。其不同者。不必曲從焉。非獨於賴氏而然也。如此而終身。雖無事功。立言之可觀。而庶幾不失為孔氏之奴隸。僕之志如是而已。足下欲見來質。舍是無復可答矣。於文則期於辭達。於詩則取於言志。若其格調。則時時異好。未能自定。尚何有軌範。可以

示人乎。至書中所謂尊慈。卧禱。足下不安。眠食。故游學之志。七年未果。則僕欣然以為足下實求孔氏之宗旨者。想像侍奉盡歡之狀。有得朋遠方之喜。何必把臂接膝。而後為樂乎哉。既知志同。故略陳鄙懷。以答來意。自今而後。往復講習。知之為知。不知為不知。宜彼此相益耳。所示詩稿。妄批以還。亦未知當否。春來有卜居之擾。頃將移琴書焉。而又有淡州之行。故草草布此。書不盡言。請見諒察。

復林定卿書

往歲兄之始見來訪也。僕未知兄爲志士。率爾問以山陽米價。兄欲瞪目辭去。以僕年長。姑且應答。昔者桓溫入關。王猛來見。溫問曰。吾奉命除賊。而三秦豪傑未有至者。何也。朱子曰。溫眼中不識人。三秦豪傑非猛而誰。溫失問矣。此猛所以不就也。僕今思之。溫雖不能識猛。而始遇被褐捫蝨之人。乃問及三秦豪傑。未爲大失也。僕之於兄。妄意備中賈人。而旁好讀書耳。不能察其志於坐談之間。即問山陽米價之貴。

賤其失言何啻如温於猛哉。兄之欲瞪目辭去也宜矣。兄乃憐僕年長姑且應答爾後源源寄書示文使僕商量不比猛之絕温僕於是乎識兄之所志必能有成也。何也。夫遇辱而憤者氣節也。以情而怒者隱忍也。其唯隱忍然後能遂其氣節。故子房之愕然欲擊黃石公者氣節也。其跪而進履者隱忍也。東坡抑其氣節而揚其隱忍。然隱忍所以遂氣節。故有氣節而後隱忍可論矣。兄於此兩者既能學子房。僕靦然不能有所授若石公。非可愧之甚乎。雖然石公之授

子房東坡以為不在書矣。兄若有悟于此則或知僕前日問米價之未必辱兄而非可忿忿乎。伏望努力以成其所志。



復相木予容書

別後契濶不能相問訊而歲既改矣老兄以惟僕則  
嬾耳來牘自謝其忙而不責僕嬾且惡酒資以祝春  
禧使僕愧感不已焉而僕尤所以深愧且感者來書  
特云所託袴絹工人織成在春夏之交成當送致嗚  
呼是容秋酒間偶然相託既自悔以瑣事瀆君子也  
老兄乃處公事鞅掌之劇不遑朋友一時之囑必果  
所諾小事且然況於大事私事且然況於公事是僕  
所以深愧且感於老兄之信誼也夫子曰人而無信

不知其可也。僕以為信一字，可以齊家矣，可以治國矣。我以信接家人，家人必報以信；我以信接國人，國人必報以信。家國安得不齊治哉？夫子以車之與牛馬相接者為譬，其意在此乎？是老兄所素知，豈足具陳。但今世失信於人，而傾敗家國者，滔滔皆是。故略語所感，以與老兄同千里之浩歎也。已。古詩長短句韻法，三言六言之別，得高論彌明，考索之精，所益不少。清客尹夷入寇之答，手寫奉寄，聊欲以酬老兄平生異聞之惠也。春寒稍退，伏希保蓄。

復岡行藏

承秋風病蘓，漸就文業，深慰緬懷也。前日所講鑿字，僕謂漢書註，打擊之甚曰鑿。又曰苦擊而多殺也，是正解矣。晉灼曰：世俗謂盡死殺人為鑿，是旁及之辭。故汎然用之於多殺則可矣。必係之於所殺之人數，則不可矣。霍去病轉戰六日，過焉支山，有餘里，合短兵鑿皋蘭下。皋蘭山名，皋蘭下者地也，非人數也。故其下文曰：殺折蘭王，斬盧侯王。今兄所引證李太白袁州學記，秦以山西鑿六國，六國地也，非人數。

也。古人用麤字者。僕不能多記。唐書王翊傳。引兵三千。與賊麤戰。韻府有相麤。勇麤等熟語。未見麤幾千人。幾百人者也。邦人誤用。蓋為訓讀所誤耳。為訓讀所誤者。以挾為揅。以幽為遙。如此者不少。僕亦嘗采周瑜曰。赤壁麤十萬。既覺而改之。山陽大家也。誤用一字。何妨其為大家也。兄欲多方保護之。而未審僕意。故不得不復告也。朱竹垞以論語門人為夫子弟子之門人。近時為佐藤一齋所駁。竹垞博洽。猶未免有謬。况山陽乎。僕亦豈自謂我說不刊。猶有所疑。

見規為幸。



曰。蓋鵝酷似雁。而德則否。故偽鴈字从雁。省从鳥。象其似是而非。然則後世加貝者。蓋取之於貨財之贗。使不與鳥名混也。僕證以王安石者。以雖賢如司馬溫公。初年為其所欺也。兄友人之言當矣。兄乃曰。以安石為賢者。其人不明。明者能辨其姦。夫明若老象者。而後始能辨其姦。不明者不能焉。所以為贗也。書畫器物皆然也。兄又曰。行跡可稱。則其心必正矣。是亦不然。心正而後身修。謂學之道也。論人之邪正。則王通所謂心跡相反者有焉。古之學者為己。今之學

者為人。為己為己之別在心。所學則古今不異也。兄不讀孟子乎。孟子論鄉原曰。居之似忠信。行之似廉潔。眾皆悅之。自以為是。而不可與入堯舜之道。又舉孔子之言曰。惡似而非者。惡鄉原恐其亂德也。可以悟真贗之趣矣。兄之所論。非失窾乎。請更思之。

晏嬰論

有為之士。必有所自信矣。自信之篤。不顧人之毀譽。專行其所知。至其所未知。則雖聖人不敢苟合。所守如此。身是以立。名是以成也。昔者齊景公欣慕夫子。欲封以尼谿之田。而晏嬰沮之。論者多責嬰之不容。余乃以為是嬰之所以為嬰也。嬰篤於自信者也。其不容夫子。蓋有所未知也。當周之澆季。禮繁樂靡。流蕩不反。雖夷吾之才之美。不免僭竊奢侈之罪。嬰生其後。蓋深有慨焉。以為是禮樂之弊。唯節儉質素可

以救之矣。故其食也脫粟。其衣也狐裘。三十年其祀先人也。豚肩不掩豆。曰不如是。則無以矯時矣。遂以自信而不復疑焉。夫子之遊齊也。喻景公以君臣父子之分。而景公說之。則禮樂將興焉。忘肉味於闕韶。而人稱之。則樂將興焉。禮樂之興。是嬰之所痛懲深憂。而疾首蹙額也。故其沮之也。則曰。自周室既衰。禮樂久缺。登降趨詳之節。累世不能殫其學。君欲用之。以移齊俗。非所以先細民也。夫子固大林放之間。而欲從先進之野人。其於禮樂。嗚呼。豈獨取於玉帛鐘鼓。

之末哉。嬰之所痛懲。乃夫子之所欲抑制。惜乎嬰未及知之也。然嬰能以其所自信。終始力行。盡忠補過。顯其君於天下。雖崔慶之暴。不能奪其操。余故曰。嬰之所以失於夫子。嬰之所以為嬰也。當時沮夫子者。更有子西。夫子貶子西。而獨稱嬰。夫子如天。豈有所挾乎。嬰實有可取也。伯夷不從武王。武王之聖。固不為伯夷損。而伯夷亦稱於夫子矣。故士之自信也。雖或恃聖賢。猶有可取。彼詭隨雷同。滔滔乎如群鷺之從相。何足以與有為乎哉。宋之時。若蘓軾之不容伊。

川陸九淵之不合新安亦皆有自信者也傳曰好而知其惡惡而知其美余欲學者之觀於昭曠而無黨同伐異之病也作晏嬰論

又

人臣之責在忠不忠不在死不死死而不忠者有焉忠而死者有焉以忠不忠論死不死則得矣以死不死定忠不忠則差矣可以死則死忠也可以無死則不死亦忠也可以死而不死不忠也可以無死而死亦不忠也自魏徵良臣忠臣之說出人皆以為一死之外無復為忠矣嗚呼不亦惑乎人之欲惡莫大乎生死去其大欲就其大惡死誠可謂難矣然其或重於泰山或輕於鴻毛亦必有辨也今死於君難則



概謂之忠。不死則概謂之不忠。是以凡人視君子也。抑君子則不然。既以身許君國。其所爭在忠與不忠耳。何在生死。故可以無死而死。是君子而不忠者也。三良是也。可以無死而不死。是君子而忠者也。晏嬰是也。嬰之大節。雖白刃交胸而不變。嬰之不死。君難也。有時勢。有地位。遇有親疎。任有輕重。夷考其言行。則其忠可見矣。如必待其死而謂之忠臣。則召忽之不稱於夫子。而君子之不滿於荀息。獨何也。如必以其不死謂之不忠。則蘧瑗聞君之見逐而從。近關出。

季札使歸服事篡君。皆不忠之甚者也。故其人誠忠乎。雖伊尹放太甲。不害其為聖之任。若其不然。則雖丑父之代頃公。孟陽之代諸兒。亦如匹夫匹婦之為誠而已。何益於君國也。吾哀後世君子之死而陷於不忠。又懼小人之不死而藉口於嬰。故著之於篇。



子稱蘧伯王之語。而後悟文子免乎失義之責也。莊公之弒也。晏子立於崔子之門外。其人曰：死乎？曰：獨吾君也乎哉？吾死也。曰：行乎？曰：吾罪也乎哉？吾亡也。曰：歸乎？曰：君死安歸？君民者，豈以陵民？社稷是主。臣君者，豈為其口實？社稷是養。故君為社稷死，則死之；為社稷亡，則亡之。若為己死而為己亡，非其私暱，誰敢任之？門啓而入，枕尸股而哭，興三踊而出。崔杼立景公，與慶封盟。國人於大宮曰：所不與崔慶者，晏子仰天歎曰：嬰所不唯忠於君利社稷者，是與。有如上

帝乃斂。是晏子不死難，又不討賊也。然未聞夫子以此罪之。後儒評之曰：其不肯與私暱同死，蓋留其身以爲社稷主持。後世如狄梁公得其旨矣。夫子稱蘧伯王曰：君子哉。邦有道則仕，邦無道則可卷而懷之。今考其卷而懷之者，孫文子欲逐獻公，則不對而行。從近關出。後十二年，獻公謀復國於甯喜。甯喜告伯王。伯王曰：瑗不得聞君之出，敢聞其入。遂行從近關出。甯喜弒其君，剽而納獻公。伯王愬然，莫所異同。公時猶立其朝，則其從近關出，皆不遠而復反於衛。

也可知矣。今若責以朱子貶文子之例。則晏子伯玉皆失君臣之大義。夫子何取於其善與久交。其卷而懷之哉。蓋君臣昏亂。是之謂邦無道。四方周流之士。固當不入不居矣。至世臣則不得然也。諫不行。言不聽乎。韜晦遠禍。以徇社稷。如甯武子之愚亦然也。至其不幸遇變。則力能誅賊則誅之。不能則中立如晏子上也。其次為伯玉為文子。亦無不可矣。蓋志在奉社稷而不從君於昏也。從君於昏謂之私暱。如賈舉州綽等十人。死莊公之難是也。胡氏貶之曰。彼不得

以死節稱焉。所謂死節者。以義事君。從違不苟也。若此十人。獨以勇力聞。皆逢君之惡。從於昏亂。而莊公嬖之者。死非其所。比諸匹夫匹婦。自經於溝瀆。而莫之知者。猶不逮也。余觀文子所為。因易占以諫。崔杼納妻。則其諫君而不用也。可知矣。慶封之亂。以公歸於內宮。則非事君無義者也。然則其棄世祿之富。而避亂於有道之邦。亦伯玉卷懷之流耳。夫子以其無罪而有潔行也。稱其清宜矣。稱其清而不許其仁。何也。以心德未全也。非以不能正君討賊而復反於齊

也。苟以此兩者決其不仁，則是股唯一仁，而吳札非  
人，而可乎哉。雖然，弑逆大惡也，而臣子免乎討賊之  
責者與否，在其君昏不昏而已。其君昏乎，非社稷之  
主也。故雖為法受惡，而趙盾不失為良大夫矣。其君  
未必昏乎，弑社稷之主也。雖時無盟主，而鄰邦宜任  
討賊之責矣。是夫子之所以雖致仕而猶請討陳恒  
乎。

惠帝論

人之不幸，莫大乎不順父母矣。諫則不聽，逆則不孝，  
不亦難處乎。溫恭之子，徃徃不能忍於其難事，輒隕  
其身。若衛之急子，晉之申生，彼其心以為與生而不  
悅於親也，不如死而成其歡心。二子之志固可哀也。  
然其事載史策，衛宣晉獻之不慈，暴著後世。子則  
亦未免陷親於惡之罪歟。余視舜之所以事瞽瞍，其  
跡有不然者矣。自彼小杖大杖，以至於浚井完廩，百  
方周防，以保其身，未曾一毫毀傷，遂馴致允若底豫。

之盛。然則事親之道。非果決隕身之難也。容忍相全之難也。何則。親身之幹。身親之枝。枝雖固生於幹。未有枝枯而其幹獨榮者也。惜乎彼二子之不能師舜也。雖然。二子之死也。君父有在其變未及於國。至漢惠帝。則當國家勦業之際。身膺重器。一舉一動。皆天下之治亂係焉。而惠帝特不能忍於母氏之殘暴。淫酗病死。以成呂氏之篡。是其不孝。不可與彼二子同日而論也。幸有大臣若平勃諸人。漢室得全。不然則以高祖櫛風沐雨之天下。一旦舉付諸他人。是孰之

罪哉。然則為惠帝者。宜如之何。曰。莫如師舜也。然舜固非惠帝之所能為。而帝之時。事亦不與舜同。舜之所以難處者。以其父母俱頑。罵也。惠帝則不然。其父有道。而其母無道。其父既沒。而其母獨在。為惠帝者。宜推奉父志。以匡救其母。蓋初六曰。幹父之蠱。厲終吉。是惠帝事高帝之道也。其九二曰。幹母之蠱。不可貞。是惠帝事高后之道也。夫子釋初六曰。意承父也。惠帝意不能承父。故其身死而漢祚遷矣。夫子釋九二曰。得中道也。惠帝道不能得中。故其身死而母氏

藏矣。嗚呼。高帝之崩也。后亦既老。雖微趙王之崇。其壽必不至於二三十年之久。惠帝誠能隱忍緩於一死。則高后沒而劉呂兩全。上有幹蠱之譽。下無陷親之毀。推其慈仁。施諸天下。則太宗之稱。必不待代王矣。惠帝謀不及此。而其為出乎急于申生之下。不亦可愍乎。高帝知其如此。故以留侯為之傅。彼留侯忍而成功者也。其辟穀長壽。蓋所以喻惠帝者深矣。而惠帝不悟。悲夫。

陳平論

當紛亂之世。智謀之士用焉。謀有正有邪。其邪者名曰陰謀。君子賤之。而其成敗所不問也。高祖時。舉旗斬將之士。不乏其人。至於智謀。莫有能出張良陳平之右者。故世之言智謀者。並稱良平。不復置軒輊於其間焉。以余觀之。兩人之佐漢滅項一也。而其邪正懸隔。有如霄壤。耳。所謂謀之正者。密於方營之始。而顯於既發之後。其密也如鬼神。其顯也如日月。是以天下服其智而仰其功。若良之燒棧道。勸蒯素。封

雍齒而靖諸將。延四皓而定儲貳。皆赫然宣著。無有  
隱晦不可識之跡。至於平則不然。其始謀也固秘矣。  
既成功也益秘矣。雖曰六出奇計。人莫得而聞之。史  
莫得而載之。余以此知其必邪也。蓋正之源出於義。  
邪之源出於利。義者公而利者私。私者常恐人之覺  
也。平之秘計。豈獨為高祖秘。實自護其私也。故其護  
盜嫂也。先使嫂罵己。其護受金也。故自請骸骨。淮陰  
不反。死於平手。而淮陰不得怨平。王陵意直。斥於平  
口。而人尚或在。祖於平。高祖利其助我。吕后悅其黨

已。彼皆在平之秘計中。而不自知也。司馬遷稱平曰。  
善始善終。非智謀孰能當之。遷徒因成敗立說。不能  
辨智謀之邪正。故其敘吕尚也。乃曰。尚與西伯。陰謀  
脩德。以傾高政。其事多兵權與奇計。遷之無識。詎聖  
賢之至於此也。則其褒平固莫足恠者焉。夫以高祖  
之明。吕后之智。而皆不及知平之為邪。而平自知之。  
曰。我多陰謀。道家所禁。吾世即廢。必不能復起。以吾  
多陰禍也。然則天下後世之眩平智謀。與良並稱。而  
無疑者。皆為平之所笑者也。





亂漢室也。絳侯周勃與陳平謀，使酈寄賣呂祿。呂祿賣而天下之事定矣。人皆知寄平之策，而不知策之行實由有絳侯也。寄說祿之言曰：劉氏立九王，呂氏立三王，皆大臣之議。諸侯以為宜。今太后崩，帝少而足下不急之國，為大臣諸侯所疑，足下何不歸將印，以兵屬大尉，與大臣盟而之國，大臣得安，足下高枕而王千里，此萬世之利也。當此時，王陵既死，諸侯各遠就國，所謂大臣者，非絳侯及右丞相平、左丞相食其乎？食其，呂后之所寵用，而且不治朝事，其佐命功

臣而專持朝柄，允於衆望者，獨絳侯與平耳。平也貪財嗜色，其行事倣傚不拘，始終用寄，數成大功，是夫人之尤所疑懼也。况斗筭小人若祿等者乎？絳侯則不然，水強敦厚，未嘗有詭譎之行，故高帝以為可屬大事，而呂氏亦皆信而安之。是寄之所以說行，而劉氏復安也。呂后既沒，祿等所持，特兵權耳，而其所畏焉者，劉氏舊臣也。舊臣又有可疑，且懼若陳平，而聽一友之給，幡然解將印如脫躡，自以為計之得者，豈非以太尉之敦厚為可賴矣邪？假令絳侯其為人亦

巧智如平則祿雖誠信寄知禍之不旋踵而必不果矣我故以為誅諸呂之功絳侯第一平次之也唐狄梁公能兼此二者故武氏之篡其惡有甚乎呂氏而公能復唐祚於壘未死之日彼竇武陳蕃獨欲以其機智才略殲累世深根之賊則抑過矣宜乎其謀泄而自及也史遷以為呂后之立諸呂陳平偽聽之后歿之後平與絳侯合謀誅夷之實平之本謀也嗚呼遷亦好才略之士乎哉

### 東漢政歸臺閣論

吏事豈可賤乎哉天下之事非吏不治九卿以下皆吏職也然而賤之者何也非人君之所可好也中庸九經先敬大臣後體群臣而世之所謂賢君者多知體群臣而不知敬大臣其原出於好吏事人君好吏事則務於興利除害辨訟析獄之細而忽於論道經邦燮理陰陽之大大臣於是乎失職而君位亦卑矣吏事非果可賤邪始皇貪權勢至以衡石量文書則固勿論也文帝寬厚長者而喜嗇夫之喋喋責丞相

以決獄錢穀之數。殆不知大體矣。幸納賈生禮大臣之說。馴致太宗之盛。宣帝以刑名繩下。逞一時之治術。而不知傷漢家之元氣。亦好吏事之所致。丙吉牛喘之問。蓋亦有激焉耳。世以宣帝為英主。我不惜也。彼光武躬高祖撥亂之功。而不失孝文寬厚之風。其柔道率民。固非孝宣以下之可比也。然而不免於三公備員。政歸臺閣。至其後世。外戚閹尹。迭相移奪。朝廷無復抑制之人。漢隨以亾焉。不亦可惜乎。人或謂光武懲前代王莽之弊。不委任三公。余以為不然。王

莽之篡。其漸由外戚之專權。而非由三公之位重也。且光武豈不知尊公輔之職哉。但其性明通吏務。於凡天下之事。欲如手捉之。而足躡之。而當時為三公者。皆雲臺之武臣。無足與謀者。其可與謀者。非有閹閣之功勞。而一旦舉加之諸將之上。則諸將之不安可知也。乃蓄之於臺閣。諮諏政事。以為計之得者。而不知三公之權既下移焉。雖勢之非得已。而亦光武好吏事之過也。故其代太子。亦以明於吏事。是以明宗紹述父意。察察自喜。至章帝。而後知其弊。欲改之。

則亦已晚矣。中書尚書前代或以官寺為之。蓋吏職之長。而侍御之臣耳。侍御而代大臣之職。外戚閹尹。安得不覬覦其間哉。余嘗以為君道如天。吏職如地。之有水。大臣在其間。如地上之有人。人能奉天之命。行地之水。於是乎灌溉之利得。而無橫流之患矣。苟無其人。則水天接而天失其尊。始也如無害。及其橫流浩蕩也。蛇龍百恠。因緣為姦。天亦無如之何也。光武誠有察於此。則當時功臣中。若鄧寇耿賈之流。豈無可與共天位治天職乎。乃一切以功臣例擯不用。

嗚呼。光武徒急於完功臣之爵土。而不遑於完漢家之社稷。是馬援之所以為不及高帝乎。

裴晉公論

功之赫者。天下稱之。跡之潔者。天下稱之。跡可疑也。功無成也。則其志雖不畔道。而知者鮮矣。隨都之舉。夫子之功。未見其赫也。見南子。欲應佛躬弗擾之名。夫子之跡。未見其潔也。人以其聖人。必求之於道焉。至如管仲之仁。甯武子之愚。非得夫子之稱贊。安能免後世之譏議哉。余讀唐史。至文宗大和九年。加裴度中書令。論者謂李訓假爵祿以鬻權。度受而不辭。非大臣特立之道。乃歎曰。此徒知惡李訓。而不知晉

公之志也。所謂大臣以道事君，不可則已。夫子特為由求而發耳。未可以律晉公也。公社稷之元臣，安危與國俱焉。豈黨浮躁之小人者乎。抑准西奏功之後，憲宗失德，閹豎擅威，人主廢置，在其掌握。以公之忠，蓋而未嘗發諸言色者，蓋欲以漸除之也。穆宗頑愚，敬宗童昏，公之志未能有施為，而及於文宗。文宗憤憲祖之弑，欲夷絕賊類。此公報國之秋也。不幸以薦李德裕為僧孺宗閔所媚，雖輒引疾辭位，而能一日忘於閹豎乎。中書地近而職要，及命之降，公以為平

蔡餘策，可贊帝之志也。則欣然受而不辭，其出於訓與否，固不遑問也。假令文宗移其信任，訓者以從公之所為，則焉知今日之仇士良不為往昔之吳元濟哉。帝之不明，委託失人，一敗而不復振，公之功於是乎無成也。而徒見其跡之不潔矣。論者見其不潔，從而譏之，而莫之或辨也。魏徵事太宗也，以功之恭，人或忘其跡之行也。荀彧死於漢也，以跡之潔，人或不問其功之醜也。若夫跡之可疑，功之無成，而其志不畔道，則晉公其人非邪。嗚呼！非微顯闡幽之君子，豈

易與言之哉。

趙普論

宋室佐命之臣。趙普為最。然當其相二帝。失之大者有二。而廷美多遜之獄。則不與焉。在太祖時。諫止幽薊之伐。是也。在太宗之時。封趙保忠於夏臺。以煽西夏之禍。是也。保忠之事。出普知之所不及。尚可諉焉。至諫止幽薊之伐。則以己之私。誤國之大計。而人不之察也。夫幽薊北邊大州。與狄接壤。其存亡關天下安危。自石晉納之契丹。天下既失左臂矣。非有天下者之所可忽也。太祖有見於此。故積封樁之錢。鑿溝



武之池其心未嘗一日忘于幽薊矣。普乃喋然沮之。使太祖絕口不言北代。遂馴致高粱之敗。澶淵之擾。慶曆之悔。靖康之禍。而宋以亡矣。豈非失之大者邪。其諫止之言曰。曹翰可取。孰可守。翰可守。孰可代。吁。此何說也。夫取之守之。今有其人而不取。必待他日。有可代守之人。而後取之。古來伐國。未有如此之迂也。余嘗察普意。無他故焉。懼其或不勝。則敗已佐命之功也。家有一奴。相主廢居。致富千金。其主欲再舉。以大其產。奴必不從。以為再舉不中。并耗千金。而吾

之功廢也。普特家奴之黠者耳。護已成之功。而怯於進取。無足恠者。太祖不覺。乃曰。卿可謂遠慮矣。余故以為幽薊之事。在太祖則有人。君從諫之美。在普則巧佞營私之跡。不待事太宗之日而知也。而後人不察。以為計之得者也。豈以幽薊難取乎。幽薊難取者。非以太宗之敗。證之乎。兵之勝敗。天也。太宗之敗。可以證太祖之必勝矣。且太宗之時。天下既治。上下安堵。有自全之心。契丹亦畏宋之強。不怠守備。所以難克。普之諫太

宗不可曰無理也。太祖則馳逐五季紛亂之間，雖一  
旦黃袍加身，而其心尚徃日之黠檢耳。當時武臣亦  
皆奮起草昧功名志銳，加之承世宗復三關之後，弊  
丹又有弑君之變，其幾可乘。普誠憂幽薊難取，則宜  
旦夕苦心，得必勝之策，以贊成太祖之志，其緩急如  
他日所策。先江南後太原，亦無不可也。嗚呼！君臣一  
問答之間，而邦域之大小，國祚之長短判矣，非可惜  
之甚哉。

### 方正學論

方正學先生以明王道致太平為己任，事雖不成，始  
終不負其所學。學者所宜崇奉矜式也。而或以成敗  
立說，議其無勝算，固非君子之言。且明史以齊泰黃  
子澄同死節與先生同傳，吾甚惑焉。先生絕命詞曰：  
奸臣得計兮，謀國用猶。所謂奸臣，非泰與子澄而誰  
也。惠帝即位，二人參政，首議削藩，尊屬周代，湘齊岷  
五王相繼罪廢，以致燕王之反，是晁錯賈誼所為，申  
韓刑名之故智。與先生行王道之意，仁暴相反。先生

時爲博士。其必有中庸所謂親親懷諸侯之議。孟子所謂以德服人之說也。而二人不用。肆其私智。非奸臣乎。當燕王上書。申救周王。帝惻然謂事宜且止。二人欲因燕王稱病襲之。帝猶豫曰。朕即位未久。連黜諸王。若又削燕。何以解於天下。帝性仁厚如此。而先生不能成啓沃輔佐之功。蓋爲二人所妨也。故又曰。忠臣發憤兮。血淚交流。先生之恨可知也。建文間事。皆永樂以後所書。有略者。有不可信者。書先生議并田更定官制之外。不及其他略也。當天下騷擾無一

建議而獨從事。并田官制。且燕王反在元年七月。至三年夏。而後始議戰。皆非人情也。先生而迂且緩如此哉。其謂先生臨刑哭且罵者。亦不足信也。彼悲慟拒草詔之命。請正帝統。皆責成祖以大義。非罵也。故絕命之終曰。以此殉君兮。抑又何求。嗚呼哀哉兮。庶不我尤。其辭意皆反求諸己。從容就義。求仁得仁。復何罵也。至十族之慘。則朱彝尊已辨其妄。而史臣亦不取焉。今且以史所載考之。先生於戰略。亦能好謀而成者矣。燕兵掠大名。王上書請罷威庸等兵。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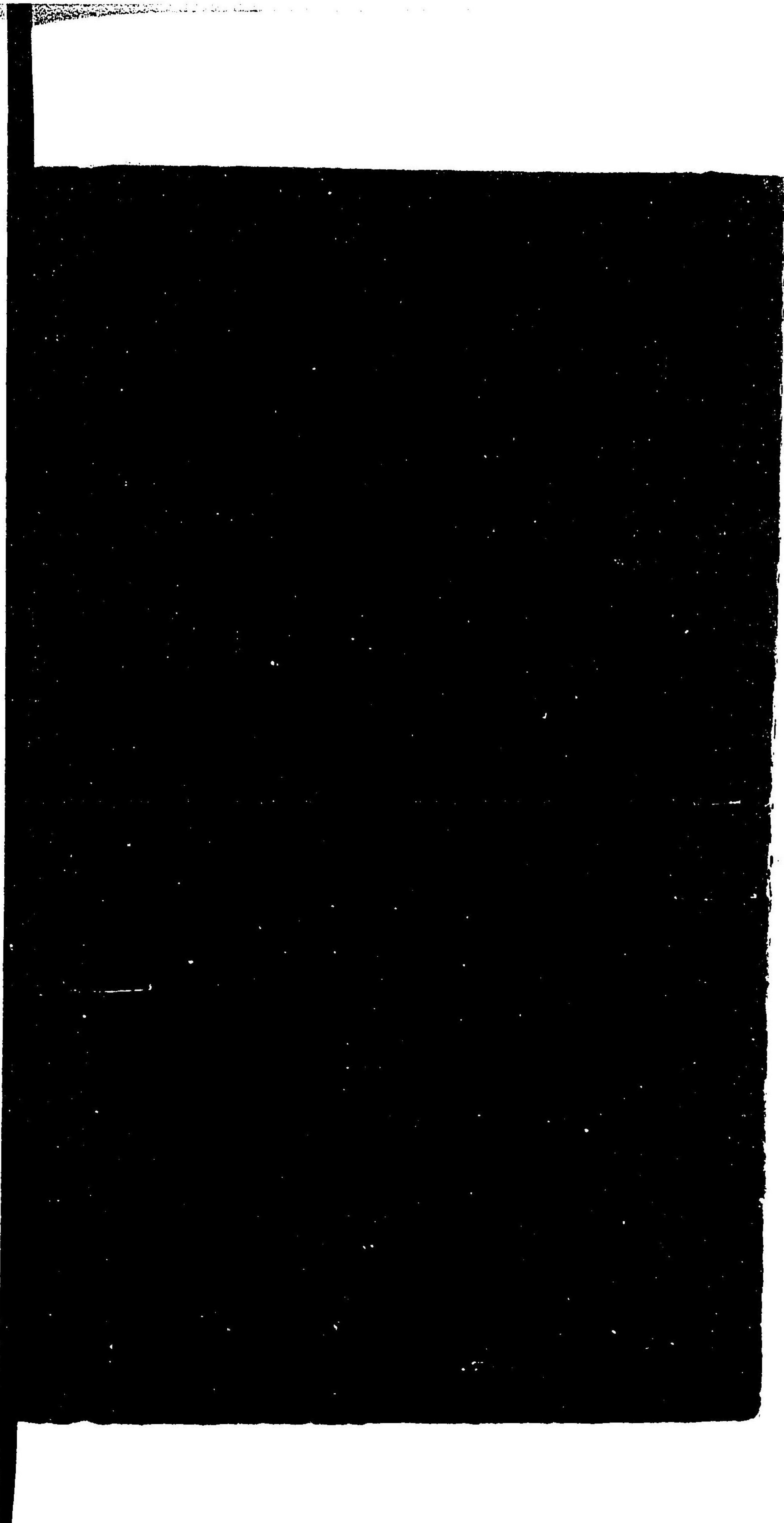
議曰。燕兵久頓。天暑當自疲。令遼東諸將攻永平。真定諸將擄北平。彼必歸救。我以大兵躡其後。可擒也。今其奉事至。宜且與報書。往返踰月。使其將士心懈。我謀定勢合。進而蹙之。不難矣。王復申前請。先生不受其欺。勸帝誅其使者。又以燕高煦有寵。欲奪嫡。乃謀以計間之。使內亂。又以北軍不長舟楫。欲許割地。延數日。集募兵。決戰江上。皆古來名將所用制勝。當時群臣豈有及此。而不克者。天也。以其不克。敗先生。則三都之墮。謂夫子何。及燕兵渡江。或勸帝他幸。先

生力請守京城。待援兵。即事不濟。當死社稷。乃禮國君死社稷。孟子效死勿去之正議。先生事君處已。可謂始終不負所學矣。若彼秦與子澄。陷君刻薄。以致激亂。且擇將不精。數取敗衄。其死也。皆出於被執而不得已。豈可與先生同傳哉。成祖之起兵也。泣誓將吏曰。陷害諸王。非由天子意。乃奸臣齊秦黃子澄所為也。未嘗及先生。其發北軍也。姚廣孝以先生為託。曰。城下之日。彼必不降。幸勿殺之。殺孝孺。天下讀書種子絕矣。成祖領之。名對之間。稱以先生不名。夫三

143  
8  
110

人之好先生之賢。當時成祖君臣皆知之矣。而學者或議之於後世。皆所謂小人之好議論。不樂成人之美者耳。易曰。澤無水困。君子以致命遂志。嗚呼。先生事不遂而志遂。困而不失其所守。非千萬世學者所宜崇奉於式乎哉。

今世名家文鈔卷之一



143  
8  
110

東 京 圖 書 館

九	六	一	詩	和
八	五	四	文	書
冊	號	架	函	門
			類	

098705-001-0

143-110

今世名家文鈔

月 性 / 編

[刊年不明].

DBV-0720

